

包容多样：以比较促进宗教间和谐

——德国普朗克宗教与族群多样性研究所所长范彼德教授访谈录

□ 游斌

范彼德(Peter van der Veer),德国普朗克研究院宗教与族群多样化研究所所长、教授。曾任阿姆斯特丹大学宗教与社会研究所所长,特雷奇大学特级教授,荷兰皇家人文与科学院院士,学术专长是对中国与印度的宗教比较研究。著有《宗教民族主义》、《帝国的邂逅》等。

国族化与重新发现“宗教”

游斌:在你的宗教研究中,一直有一个历史的、全球的和比较的视角。那么,你认为今天人们对于宗教的理解,包括自己的宗教与对方的宗教,甚至对宗教的定义本身,如何受制于历史或政治大背景尤其是东西方的相遇及冲突的影响呢?

范彼德:无疑,19世纪后期,即晚清中国与西方列强及西方文化发生了冲突。但在世界范围内,不只是中国与西方相冲突,印度、埃及同样如此。将中国与其它国家进行比较研究,就可以了解当时这些被殖民的国家是如何试图理解宗教,以及当时中国的知识分子是如何利用西方的思想去理解自己的传统和宗教。实际上,“宗教”这个术语本身也是中国文化与西方文化冲撞之后的产物。此前,中国并没有“宗教”这个术语,中国人在19世纪后期才开始谈论宗教。

游斌:在面对西方的强权时,这些被殖民的古老国家普遍选择了一条重新“国族化”的道路,文化建设、国家建设包括对宗教或传统的理解,都是在这一大背景之下进行的。可以说,中国人对于宗教的理解,甚至宗教这个词本身,都产生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国族建构的过程中。那么,在这一过程中,人们对宗教有何期望?在这样一种政治环境中产生出对宗教的理解,又会带来哪些内在的矛盾?

范彼德:19世纪后期,世界各地的人们都在寻找民族主义的资源,想确立自己的民族国家,中国也不得不这样做。在这个过程中,印度的道路很特别。它选择宗教作为民族主义的资源,因此不得不将宗教民族化。在中国,康有为及他的追随者也试图这样做,将儒教民族化。但康有为不是很成功。中国走上了一条相反的道路,它把宗教和传统视为进步的障碍,必须抛弃,尤其是民间宗教,必须严格控制,如果可能的话要根除。之所以这样,是因为他们认为,中国的强大只能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宗教依然有它的位置,但是仅仅作为道德资源而存在。

在将宗教国族化的过程中,出现了3组基本矛盾,即多数人的文化与少数人的文化之间的矛盾、一般文明与宗教的矛盾、本国宗教与外来宗教的矛盾。其中,最重要的一组矛盾是:将宗教国族化时,只能选

择多数人的宗教,将多数和少数区分开,这样就创造出了“少数民族”。在此意义上,民族主义的这个基本矛盾实际上是通过数字在起作用的。另一组重要的矛盾是本国宗教与外来宗教的矛盾。在国族化的过程中,人们建立起区别于外来者的民族身份。但问题是,所谓的本国宗教往往也是世界宗教,不是源于中国本土的宗教也在中国存在了很长时间,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都在中国存在了很长时间。人们来自世界其他地区的宗教打上外来宗教的烙印。一些并非根源于中国本土的宗教已经在中国存在了几百年,甚至上千年,为什么还要称它为外来宗教呢?

中国宗教的特殊性

游斌:儒家的宗教性始终是一个讨论的焦点,从明时耶稣会士进入中国引发儒家宗教性的讨论,到康有为的国教提议,再到近来中国学界关于儒教的讨论,几百年来这个问题不断浮现出来。似乎看来,在关于儒家宗教性的讨论过程中,不同时期的人们总是根据自己所处时代的社会政治背景去构建儒家,构建它的宗教性。那么,你是怎样看待儒家的宗教性的?儒家能否被视为宗教?

范彼德:在20世纪以前,中国传统中都没有所谓的宗教。佛教不是宗教,道教不是宗教,因此儒教也不是宗教,它们是以特殊形式组织起来的教化或教育集团。至少在清代,儒家的属性没什么可争议的。儒家是国家仪式的一部分,它被用来调节国和民之间的关系,是构建国民关系之仪式表达中的重要部分。也就是说,儒家是国家宗教的一种形式,佛教、道教等在国家等级体系中的地位由它来进行调节。它本身是国家组织的一部分。这是对儒家的一种重要理解。20世纪以来,建立了新的共和体制,现代中国是没有国家性宗教仪式的,最起码没有那种将不同宗教置于国教之下的复杂体系。因此,如果现在想重新把儒家树立成为国教,其困难可想而知。

关于儒家的文化地位,我们不应该撇开历史来抽象地讨论,不应仅关注于儒家的经典或它的道德教化,而不注意它与社会的关系。当前儒学复兴是非常流行的现象,一些做法看上去与康有为试图将儒教设为国教的做法相类似,但是国家的结构已经不一样了。我不认为儒家是不是宗教的讨论是一个重要问题,因为“宗教”这个术语是非常现代的概念。看看人民通过复兴儒家,实际上是想在哪些方面取得进展,会更有意义。我认为他们并不想复兴原来的儒家,他们想要注入新的东西。他们可能是想把儒家变成一种“公民宗教”。

游斌:即使与某些欧洲国家相比,基督教在中国的历史可能更悠久一些,应该把基督教也视为中国的本土宗教之一。但为什么在近代构建国族的过程中,基督教被当做外来宗教呢?你认为基督教要在中国被人民认为是一种本土宗教,还要做些什么?

范彼德:是的,像佛教一样,基督教在中国也有很悠久的历史。佛教也是外来的,所以,外来不外来并不是重要问题,很多东西都是外来的。在16、17世纪,基督教和其它外来宗教思想一样,必须接受帝国的控制,否则可能被认为是邪教,要遭到取缔。当时,中国基督徒试图用儒家术语翻译基督教,以适应中国的文化。

基督教为什么被称为“外来宗教”?可能要考虑到鸦片战争后中国被迫接受基督教这一事实。那时给人的印象是:人们在面临列强的压力,才选择成为基督徒。在19世纪的中国,出现了所谓“米饭基督徒”(即吃教者)的说法。事实上,印度的情况也是这样。这与他们面临列强的巨大压力有关。我认为,基督教之所以被称为外来宗教就是19世纪的产物,现在时代已经变了,这种现象也应该改变。

游斌:相当一部分研究中国佛教、道教或民间宗教的学者,都认为中国人的宗教性、对神灵世界的观念理解、宗教结群的方式等,都不能用西方化的概念来理解,而应该基于自身的传统。你如何看待这种学术潮流?

范彼德:必须用中国的术语去理解道教,只有中国人才能理解道教,这可能是对宗教研究的误解。自19世纪以来,各种宗教都经历了用现代术语重新概念化的过程,这些现代术语大部分是西方的术语。人们研究历史就可以看到,各种传统也都发生了变革,被现代化了。在这个过程中,很多泛泛的传统都被制造成宗教。

应该重新研究19世纪末中国知识分子对宗教重新概念化的工作,这样,你既要去看中国的传统术语,也要去看西方的术语。对于西方的术语,既要去看它如何帮助我们分析各种境况,也要去看它又造成了什么障碍。这些术语在前现代的含义,与在现代的含义是不一样的。如果你要理解传统,你就要试图尽可能地接近这些术语的含义,而这也意味着我们必须把这些传统术语翻译成现代概念,如宗教、国民、社会等概念,这些概念在前现代都是没有的。去理解那些传统的时代与我们所处时代的关系,这才是最大的挑战。

和谐宗教与文化多样性

游斌:对中国来说,宗教多样性

一直是一个历史现实,但是不是可以说,还有一个比多样性更高的价值即宗教间和谐。你认为宗教和谐的可能性与不可能性何在呢?

范彼德:我不认为多样性本身会造成不和谐。多样性是生活的现实,是社会的实际。当试图减少多样性,迫使事情达到一定的统一时,往往会造成不和谐。没有理由说多样性造成了不和谐。当然,某种形式的多样性会造成不和谐,例如,宗教或族群之间以暴力冲突的形式相互竞争,这时政府应该介入,以减少这种冲突。但也要看到,在大多数情况下,经济、政治利益才是原因,宗教冲突只是外表。不同群体间为了经济资源而进行的竞争,却被人们解读为穆斯林与印度教徒之间,或穆斯林与基督徒之间,或基督徒与佛教徒之间的竞争等等。要实现和谐,必须要研究导致冲突的真正原因,而不应简单地说是宗教导致的冲突。

游斌:宗教对话与相互学习是不是也有助于和谐宗教的形成呢?

范彼德:是的。人们要得到积极的引导,而不是强调他们之间的差异,从而制造冲突。如果宗教领袖能够聚在一起,讨论他们宗教之间的差异和相似,那将是很有积极意义的。对话是一种很好的方法。不同宗教领袖之间进行对话,相互理解,就可以减少不同宗教之间的冲突。同时,宗教领袖与政府之间的开放对话也非常重要。

游斌:在欧洲现在正出现一种对文化多元主义的反思,德国和英国的政治家们甚至直接谈论文化多元主义的失败,是不是文化融合主义会取代多元主义呢?

范彼德:出现这种情况,只是欧洲“民主政治”的产物。民主政治要依靠国会4年一次的选举,参选人员需要思考如何才能得到社会的支持。2001年9月11日,纽约遭到恐怖袭击,欧洲十分不安,产生了强烈的反穆斯林情绪。一些政党想利用这种情绪,便制定了激进的反穆斯林政策,严格控制穆斯林向欧洲移民。为了限制那些极端右翼政党的崛起,欧洲的这些主流政党,如德国的基督教民主党、英国无论是工党还是保守党等,他们必须要对他们的听众说点什么。他们要说不应该移民太多了,社会不能分裂,应该把穆斯林人口同化到主流当中,否则的话他们就不能当选。所以,参选的政治家们必须要考虑到人民的感情。这就是民主政治。但是,如果你关注我们研究所在这方面的研究,就会发现,在欧洲,多元主义依然是文化发展的趋势。

(游斌系中央民族大学哲学与宗教学学院教授、博导、副院长,“比较经学与宗教间对话”创新引智基地主任)